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59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中所列问题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书面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 1、修订后的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45,400 万元与下限 2,000 万元差距较大，请说明回购金额区间设置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中规定的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奖励给本公司职工的，回购的股份不得超过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百分之五；用于收购的资金应当从公司的税后利润中支出。

公司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54,803,233 元，截止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2,122,697,819 股（股份总额的 5%为 106,134,890 股，以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 元/股推算，回购总额约为 95,521.4 万元），公司为增加投资者信心，稳定公司股票市值，公司将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定在了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即为人民币 45,400 万元）。

公司在制定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前，曾查阅了大量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方案，绝大多数上市公司的回购股份资金总额只设定了上限而未设定下限，公司为有效落实本次回购方案，提升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在去杠杆的大背景下，公司结合自身财务和经营情况，设定了回购资金总额下限（即人民币 2,000 万元）。

问题 2、说明你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 6.45 元/股修订为不超过 9.00 元/股的原因。修订后的回购价格上限 9.00 元/股较当前股价溢价幅度较大，请

说明确定回购价格上限的依据和合理性。

回复：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45 元/股。

在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披露后，收到部分投资者的反馈意见，认为公司设定的回购价格无法体现出公司回购股份的诚意。公司管理层对投资者反馈的意见高度重视，为此，对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进行再三评估和考量，认为今年上半年国内股票市场及公司股票价格出现较大波动，目前公司股价不能正确反映公司价值，不能合理体现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就今年 5 月至 6 月期间的公司股票价格来看，仅不到一个月的时间公司股票价格就从 8 块多跌至了 6 块多（5 月 21 日的最高价为 8.24 元/股，6 月 19 日的最低价为 6.80 元/股）。最终，公司结合自身财务和经营情况，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提升市场及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公司决定将回购股份的价格修改为不超过人民币 9 元/股，并于 2018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对《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予以修订。

问题 3、请结合公司货币资金等情况，分析公司执行回购方案的可行性，说明执行回购方案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利益，请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回复：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26.33 亿元，母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10.96 亿元，远远大于公司本次拟回购股份上限金额，在资金层面上具有可行性。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将优先用作公司奖励给员工，因此在该项回购事项完成转让后，公司不会增加现金流出，也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综上所述，公司本次执行回购股份的方案具有可行性，且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完成后将优先用作公司奖励给员工，因此在该项回购事项完成转让后，不会增加公司现金流出，也不会影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本次执行回购股份的方案具有可行性，且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问题 4、说明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的质押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质押时间、质押期限、质押权人、融资用途、融资金额、

预警线、平仓线、到期日（回购日）等事项，说明相应质押股票是否存在平仓风险，并说明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平仓风险或潜在平仓风险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怡亚通控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为 767,433,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6.15%。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为 566,523,134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73.82%，占公司总股本的 26.69%。股票质押明细如下：

控股股东名称	质权人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截止日期	质押股数 (万股)	质押股份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比例	质押贷款额 金额万元)	最新警戒线(元/股)	最新强制平仓线(元/股)
深圳市怡亚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01/05	2020/01/03	5,358.0000	6.98%	20,000.0000	5.89	5.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01/24	2020/01/23	2,734.0000	3.56%	10,000.0000	5.77	5.0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02/20	2019/02/28	5,108.3134	6.66%	20,000.0000	6.18	5.35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02/21	2019/02/21	992.0000	1.29%	3,000.0000	5.23	4.6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02/27	2019/02/27	6,000.0000	7.82%	19,000.0000	5.48	4.8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04/06	2019/04/04	7,301.0000	9.51%	20,000.0000	4.75	4.2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08/28	2018/08/28	2,986.0000	3.89%	10,000.0000	5.78	5.1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7/11/02	2018/11/02	3,900.0000	5.08%	16,000.0000	6.08	5.6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01	2019/12/01	2,700.0000	3.52%	10,000.0000	6.40	5.70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02/28	2019/02/28	3,730.0000	4.86%	9,996.4000	4.67	4.10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04	2019/04/04	1,600.0000	2.08%	5,000.0000	4.80	4.20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12	2019/04/12	960.0000	1.25%	3,000.0000	4.80	4.20
	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16	2018/10/16	1,783.0000	2.32%	4,999.5320	5.14	4.58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04/24	2019/04/26	11,500.0000	14.99%	30,000.0000	5.00	4.47

截止目前，上述所有股票质押均在安全范围内，怡亚通控股将会紧密关注公司股票异动情况，如果股价出现较大幅度的波动，触及到补仓线，怡亚通控股将会根据质权人的要求及时补充质押。

特此公告。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6日